

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多义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，以及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年4月24日